

汕尾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汕科字〔2018〕85号

关于转发《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申报 2018年度科技与金融结合项目的 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科技局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申报 2018 年度科技与金融结合项目的通知》（粤科函规财字〔2018〕1703 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和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申报要求和申报程序请按照省科技厅文件（粤科函规财字〔2018〕1703 号）办理，在省科技厅网站（www.gdstc.gov.cn）查阅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1、窗口受理

受理要求：申请单位登录汕尾市网上办事大厅
(wsbs.shanwei.gov.cn) 市科技局服务事项——“省级科技计划项目（科技业务科）初审”，填写业务申请表单。同时，将申报所有申报材料（附件材料复印件写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）一式六份送窗口受理。

受理时间：2018 年 9 月 24 日下午 5 时 30 分截止。

受理地点：汕尾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一楼综合窗口

2、市科技部门将对项目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择优推荐。

3、县（市、区）申报项目由所在县（市、区）科技局汇总上报，市直单位由市科技局直接汇总。

4、县（市、区）科技局要行文向市级推荐，含《推荐项目汇总表》和《推荐报告》一式二份与申报材料一并送至窗口。

受理地点联系人：王胜峰 联系电话：18998956899

业务咨询：市科技局 林植峰 联系电话：3364002

附件：《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申报 2018 年度科技与金融结合项目的通知》

